

华工科技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华工科技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华工科技”或“公司”）于2018年4月9日以电话及邮件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了“关于召开第七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的通知”。本次会议于2018年4月16日下午4点在公司一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监事5人，实到4人，公司监事陈森华因出差在外，全权委托公司监事李裕庚对全部议案代行同意的表决。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会议由监事长李士训先生主持，经各位监事审议并举手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一、以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7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同意提交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4月18日在指定媒体披露的《2017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二、以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7年年度报告》及《摘要》，同意提交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监事会认为：公司2017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公司2017年年度报告真实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公司2017年年度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个别及连带责任。

具体内容详见4月18日在指定媒体披露的《2017年年度报告》及《2017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18-17。

三、以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7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监事会认为：报告期内公司的法人治理、财务管理、生产经营、信息披露和重大事项等活动严格按照公司各项内控制度的规定进行，相关环节可能存在的问题均得到了合理控制，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内控制度具有合法性、合理性和有效性。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和内部报告内部控制重大、重要缺陷认定情况，于内部控

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未发现财务报告和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重要缺陷。内部控制自我评价全面、真实、准确，反映了目前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建设、内控制度执行和监督管理的实际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 4 月 18 日在指定媒体披露的《2017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四、以 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同意提交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以 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8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同意提交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以 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监事 2017 年度薪酬兑现的议案》，同意提交公司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七、以 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7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的有关规定，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并遵循了谨慎性原则，计提后能够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其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具体内容详见 4 月 18 日在指定媒体披露的《关于 2017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19。

八、以 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拟发生的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其公平性依据等价有偿、公允市价的原则定价，没有违反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 4 月 18 日在指定媒体披露的《关于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18。

九、以 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同意提交公司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监事会认为：公司募集资金管理遵循了专户存放、规范使用、如实披露和严格管理原则要求，未发现违规存放或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 4 月 18 日在指定媒体披露的《关于 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18-20。

十、以 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同意提交公司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17 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24,161,947.26 元，其中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111,140,736.59 元，本年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11,114,073.66 元，加上上年未分配利润 241,470,213.82 元，减去本年实施的 2016 年度对股东利润分配 31,189,082.12 元，本次实际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310,307,794.63 元。

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拟以 2017 年年末总股本 1,005,502,707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送现金 0.3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资本，合计分配现金 30,165,081.21 元，未分配利润余额 280,142,713.42 元结转下一年度。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符合公司的经营需要及长远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形，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十一、以 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同意提交公司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 4 月 18 日在指定媒体披露的《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21。

特此公告

华工科技产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八年四月十六日